## 土木工程系「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」

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19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中華民國 110 年 04 月 29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中華民國 112 年 05 月 18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中華民國 112年11月16日112學年度第1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中華民國112年11月16日112學年度第1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<b>備註</b>
		<b>加</b>
工程材料	3	
工程材料實習	1	
土木工程概論	2	
程式語言與實習	2	<ol> <li>1. 109 學年度(含)後入學申請修讀學生,刪除此課程</li> <li>2. 108 學年度(含)前入學申請修讀學生,承認此課程</li> </ol>
測量學	3	依 111~114 日四技課程規劃表刪除(1),修正科 目名稱為「測量學」
測量學實習	1	依 111~114 日四技課程規劃表刪除(1),修正科
		目名稱為「測量學實習」
工程力學	3	
工程數學(1)	3	
測量學(2)	3	<ol> <li>1. 109 學年度(含)後入學申請修讀學生,刪除此課程</li> <li>2. 108 學年度(含)前入學申請修讀學生,承認此課程</li> </ol>
測量學實習(2)	1	<ol> <li>1. 109 學年度(含)後入學申請修讀學生,刪除此課程</li> <li>2. 108 學年度(含)前入學申請修讀學生,承認此課程</li> </ol>
材料力學	3	依 111~114 日四技課程規劃表修正學分數為 3 學分
流體力學	3	
結構學	3	
水文學與實習	3	
土壤力學(1)	3	
土壤力學實習	1	
營建管理	3	
鋼筋混凝土設計	3	
基礎工程	3	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備註	
水資源工程與規劃	3		
工程契約與規範	3		
		1. 依111~114日四技課程規劃表修正科目名稱	
土木施工 <mark>與估價</mark>	3	為「土木施工與估價」	
		2. 原修讀「土木施工法」替代此課程	
流體力學實習	<u>1</u>	新增此課程	
土壤力學(2)	<u>3</u>	新增此課程	
應修學分總數	40		
備註:任選 40 學分			
可招收名額	每學期修讀人數 20 人為限		
申請資格	依本校「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」辦理		
應繳交資料	依本校「	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」辦理	
審查方式	依本校「	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」辦理	
其他規定	無		